

第十六屆第一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點整

二、地點：台中市工業區 25 路 20 號本公司一樓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廖本林、蕭灯堂(視訊)、廖本添、許敏成、廖月香、劉錦進、江鴻佑、邱川子、張寶釵，共 9 人。

列席人員：第一事業處副總經理蔡槐仁、總管理處協理蔡荻宜、財務部副理江育章、稽核室課長王慧雅，共 4 人。

主席：廖本林董事

紀錄：江育章

四、會議說明：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四.6 條規定：董事會之召開，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

五、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第十六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議事錄於 114 年 06 月 03 日以電子郵件方式送呈予各位董事，其議案均依董事會決議結果執行。

(二)財務及業務報告(附件一;P4-P13)。

(三)稽核室報告(附件二;P14)。

六、討論及決議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案。

說明：1. 依據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18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00009747 號令頒佈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及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聘任。

2. 本公司擬聘任四位薪資報酬委員，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 117 年 05 月 28 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3. 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擬請劉錦進先生、江鴻佑先生、邱川子小姐、張寶釵小姐等四位擔任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其資格條件審核表請參閱(附件三，P15-P16)。

4. 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報酬，依「13936 董事酬勞給付辦法」辦理。

5. 擬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即刻生效，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擬請委員互推一人擔任委員會召集人，其資格條件應符合法令規範並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執行。

決議：本議案討論表決時，獨立董事劉錦進、江鴻佑、邱川子及張寶釵退席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委任經理人—第二事業處總經理廖本添先生退休案。

說明：1. 廖本添先生因個人規劃因素擬自 114 年 6 月 12 日正式辦理退休，並向公司提出辭任經理人職務之申請。

2. 提請 決議。

決議：本議案討論表決時，董事廖本添退席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通過委任人員人事命令案。

說明：1. 擬通過本公司委任經理人，其委任經理人明細如下：

擬委任廖本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長及兼任第二事業處主管。

擬委任許敏成先生為本公司第一事業處總經理。

擬委任蔡槐仁先生為本公司第一事業處副總經理。

擬委任蔡荻宜小姐為本公司總管理處協理。

2. 提請 決議。

決議：本議案討論表決時，董事廖本林、許敏成及經理人蔡槐仁、蔡荻宜退席迴避，並請劉錦進董事暫代主席，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擬聘任廖本添先生擔任本公司顧問乙職。

說明：1. 擬聘任廖本添先生擔任本公司顧問，協助提供管理與營運建議。

2. 聘期自 114 年 6 月 13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3. 聘任期間之薪資報酬同擔任第二事業處總經理辦理。

4. 提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討論表決時，董事廖本添退席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